**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

**113學年度2030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子計畫三3-2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活動計畫**

1.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4182號函。
2. **目的：**
   1. 透過英語歌唱比賽，鼓勵教師應用英語歌曲教學提升學生學習英語的興趣。
   2. 藉由英語歌唱模式，強化學生英語發音及口語表達的能力，落實學生英語文學習成效。
   3. 涵養學生藝術與人文的素養及增進團隊合作精神，提供多元展能舞台。
3.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4.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下稱英資中心)
5. **承辦單位：**高雄市路竹區蔡文國小、高雄市旗山區旗山國小、高雄市苓雅區凱旋國小、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小、高雄市小港區華山國小、高雄市鳳山區中正國小
6. **參加對象：**
   1. 高雄市轄屬國民小學均可自由報名參加，**以班級為單位報名，參賽選手需為同一班級，且全體參加為原則**，每校限報1隊參加，完成線上報名後，不得再更換參賽學生名單。
   2. 若同班級或同年級人數為14人(含以下)，得跨班級或跨年級組隊報名，並可額外列候補名單最多2人。
   3. 班級若有特殊情事者，參賽選手人數須達班級總人數百分之八十，並檢附未參賽者自願放棄參賽權聲明書PDF掃描檔(附件四)。
7. **報名方式：**
   1. 請參賽學校統一於114年3月14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至本市英資中心網站[(https://english.tgp.kh.edu.tw/)](https://english.tgp.kh.edu.tw/)完成網路報名及上傳報**名資料，逾期恕不受理。報名路徑：高雄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首頁/訊**息公告/競賽資訊/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網路報名。
   2. 報名資料共6個檔案，**檔名「岡山/旗山/四維南/鳳山區/四維中/四維北區\_A/B組○○國小-校務資料/參賽學生名冊/歌詞/音檔/同意書」**，於報名時一併上傳至報名表單。
      1. 校務行政系統學校資料管理模組各年級人數資料PDF檔。
      2. 參賽學生名冊Word檔及核章後PDF檔(附件一)。
      3. 自選曲歌詞PDF檔(附件二)。
      4. 2首參賽歌曲無人聲伴唱音樂合併MP3檔。
      5. 學生著作及肖像權同意書(附件三)簽章完畢後掃描合併成單一PDF檔。
   3. 本比賽鼓勵教師跨域指導，**指導人員至多4人**，指導人員及選手獎狀將根據各校報名時填寫的參賽學生名冊製作，請各校務必列出正確名單。
   4. **填報完成後一律會收到表單回覆副本，請務必至驗證電子郵件地址確認是否收到，**以避免報名未完成情形發生。參賽學校名單將於114年3月17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公告於英資中心網站[(https://english.tgp.kh.edu.tw/)](https://english.tgp.kh.edu.tw/)，請各校於**114年3月21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至英資中心網站確認報名狀況**，倘有異常或調整需求請於是日下午5時前致電黃小姐(TEL:07-7104916)辦理，逾時恕不受理報名事宜。
   5. 完成比賽報名後，如需變更指導人員或曲目，請於114年4月7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敘明變更內容[寄至ketr002@tgp.kh.edu.tw](mailto:寄送至ketr002@tgp.kh.edu.tw)(主旨：○○國小英語歌唱比賽指導人員/曲目更正事宜)，逾時即不再受理指導人員或曲目之變更。
   6. 如有報名組別錯誤或資格不符者，概不受理報名。
8. **領隊會議**
   1. 領隊會議時間：114年3月26日(星期三)下午2時，線上會議連結：[meet.google.com/ijo-dzwm-tpg](file:///C:\Users\User\Desktop\meet.google.com\ijo-dzwm-tpg)，參賽學校得自由參加，並請學校核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課務自理。
   2. 如各校有比賽相關問題，請於領隊會議(屆時將提供表單連結供與會人員填報)結束前提供予本市英資中心彙整，於賽前一週將處理方式公告至英資中心網站上，不另行函文，請各校逕行查詢。
9. **競賽說明：**
   1. 比賽採分區分組報名方式，**各校所屬行政分區請詳附則一**。
   2. 比賽日期、地點及分組標準：
      1. 本次比賽分二梯次辦理，分組標準依各區學校總班級數(全校班級數含體育及藝才班。)

|  |  |  |  |
| --- | --- | --- | --- |
| 比賽分區 | 比賽日期 | 比賽地點 | 分組標準 |
| 四維中區 | 114年5月7日(星期三) | 凱旋國小 | A組：20班以下  B組：21班以上 |
| 四維南區 | 華山國小 | A組：18班以下  B組：19班以上 |
| 旗山區 | 旗山國小 | A組：8班以下  B組：9班以上 |
| 岡山區 | 114年5月14日(星期三) | 蔡文國小 | A組：13班以下  B組：14班以上 |
| 鳳山區 | 鳳山區中正國小 | A組：21班以下  B組：22班以上 |
| 四維北區 | 鼎金國小 | A組：43班以下  B組：44班以上 |

* 1. 比賽相關事項時程表請詳附則二。
  2. 曲目規範
     1. **比賽應演出指定曲及自選曲各一首**，曲目版本及演出順序不限，指定曲目請參考附則三，自選曲不得與擇定之指定曲目相同。
     2. **音樂檔案必須使用伴唱音樂(無人聲)MP3檔案**，請將音樂依演唱順序合併為一個檔案，**檔名為比賽分區\_A/B組+○○國小-音檔**。
     3. 伴唱音樂由承辦學校播放，為確保音樂播放時間吻合參賽隊伍表演，須由參賽學校指派1位人員告知承辦學校工作人員播放音樂的時間。
     4. 歌詞版面如附件一，請用14號Times New Roman字體，採單行間距；**檔名為比賽分區\_A/B組+○○國小-歌詞**（例如：四維南區\_B組華山國小-歌詞）。
  3. 各區比賽順序由電腦隨機排序，比賽時間及順序於114年3月28日(五)下午5時前公布於英資中心網站，請學校逕行查詢。若各校有不可抗力之因素需更換比賽順序或日期，請於114年4月7日(一)下午4時前簽署更換同意書PDF檔(附件五)寄送至電子信箱：ketr002@tgp.kh.edu.tw，俟主辦單位審核同意後得調整比賽順序。

1. **比賽辦法及評分標準**
   1. 比賽辦法
      1. 參加比賽隊伍請於比賽當日上台前30分鐘完成報到。
      2. 比賽報到時需確認指導老師姓名、參賽學生姓名及人數是否正確無誤，比賽當日不得更換參賽名冊。
      3. 比賽當日未按序號上台表演者（唱名三次），視同棄權。
      4. 計時原則：
         1. 每校表演時間以6分鐘為限，每逾時30秒扣總平均1分，逾時不足30秒以30秒計；惟誤差在3秒內者，考量按鈴操作，不予扣分。
         2. 以人聲開始為計時起點，包括一開始的招呼語及結束的感謝詞或邊哼歌邊下台，皆應計時，以第一位學生完全下台且無歌唱行為時結束計時。
         3. 提醒鈴於表演時間5分半鐘時，響鈴一次；於6分鐘時，響鈴2次。
      5. 為求公平原則，參賽者不得穿著顯示中英文校名、校徽之服裝，違者扣總平均3分。
      6. 音樂設備：本比賽採現場發音，不得使用任何麥克風或電子擴音設備，違者一律不予計分。在音樂進行中，參賽者可自行使用無音階之節奏樂器伴奏或加入表演，以強化整體表現，須以不影響學生英語歌唱為原則。不可攜帶任何音階樂器，如烏克麗麗、吉他、手風琴、口風琴、陶笛、直笛等，違者扣總平均3分。
      7. 本比賽為鼓勵學生開口說英語以強化生活語言的表達能力及提高學生英語學習興趣，因此任何形式之佈景、服裝、道具、燈光……等，皆不列入評分項目。
   2. 評分標準：本次比賽評分標準與各項評分指標百分比如下，詳細評分規準請參閱附則四
      1. 英語發音與咬字占40%。
      2. 樂曲音準、音色與節奏占40%。
      3. 整齊度和整體表現占20%。
2. **獎勵**
   1. 平均成績達90分以上為特優，頒給學校、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指導老師每人嘉獎2次，相關行政人員4人各嘉獎1次。
   2. 平均成績達80分以上為優等，頒給學校、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指導老師每人嘉獎2次，相關行政人員3人各嘉獎1次。
   3. 平均成績達70分以上為甲等，頒給學校、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指導老師每人嘉獎1次，相關行政人員2人各嘉獎1次。
   4. 平均成績達69分以下為佳作，頒給學校、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指導老師每人嘉獎1次，相關行政人員1人嘉獎1次。
   5. 辦理本活動之主辦及承辦學校相關工作人員，逕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案件處理要點暨該要點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3. **參賽注意事項**
   1. 請學校核予比賽當日出席人員及帶隊教師公(差)假登記，課務自理；另請學校核予出席領隊會議之人員公假登記，課務自理。
   2. 主辦單位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請學校於比賽期間核予公(差)假登記，差旅費由各學校承辦經費支應。
   3. 競賽當日若遇天災或疫情等不可抗力之因素，主辦單位有權修正比賽相關辦法。若比賽之前因災情嚴重交通無法通行，致使學校無法參賽，應向主辦單位報備，視情況調整競賽日期。但如遇不可抗力之偶發情事時（由參賽者負舉證責任），於比賽當日該組別比賽結束前到達會場者，得向英資中心申請安排於該場次最後順序出場，經同意後得參與比賽。若非不可抗力情事而於該場次比賽結束前到達會場者，得向英資中心申請安排於該場次表演演出，結束後將給予參賽證明。
   4. **各校若因報名資格不符、參賽人員不實且經查證屬實者，除取消比賽資格外，獲獎者取消其所獲獎項。**
   5. 比賽時除工作人員與在台上參賽之學校人員外，不開放其他人員進入比賽會場，以免干擾比賽進行。由承辦學校提供參賽學校人員(含指導教師、帶隊教師、備取學生及家長)觀眾證使得進入比賽會場，進入會場之人員以10人為限。
   6. 請參賽者配合維持場地清潔與寧靜，比賽預備區內應保持肅靜，不得預演及練習，以影響他人演出。
   7. 為考量參賽學生之安全，請盡量避免於台上進行激烈或過大之動作(如踏步、跳躍等)，請指導老師本權責慎選表演方式。
   8. 主辦單位有權現場錄製比賽實況錄音、錄影，影片以作為推廣教材及存檔之用：
      1. 主辦單位為辦理教學之需要得選定各區表現優異學校之演出節目，製作非營利性質之欣賞教學影音資料。
      2. 凡報名參加本項比賽即視同無條件授權主辦單位編輯、製作欣賞教學影音資料。
      3. 本項比賽不另提供各隊伍比賽過程影片，請參賽學校自行拍攝。
   9. 比賽結果及各組評審總評將於比賽隔日下午5時前公布於英資中心網站供學校查詢。
4. 預期成效
   1. 提升學生英語學習興趣，增加英語文口說展能機會。
   2. 增強教師跨域合作、提升學校跨域共備風氣。
   3. 活化英語課程與教學，豐富多元化教學活動，培養學生團隊合作精神及自信心建立。
5. 經費：本案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教育局補助。
6. 本案經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行政分區表**

附則一

1. 參賽學校依以下學校分區報名，各行政區分區名單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區** | **行政區** | **學校數** | **小計** | **分區** | **行政區** | **學校數** | **小計** |
| 岡山區 | 岡山區 | 8 | 41 | 四維南區 | 前鎮區 | 14 | 39 |
| 橋頭區 | 5 | 小港區 | 13 |
| 梓官區 | 2 | 林園區 | 6 |
| 路竹區 | 8 | 旗津區 | 3 |
| 湖內區 | 5 | 鹽埕區 | 3 |
| 茄萣區 | 4 | 四維中區 | 前金區 | 2 | 33 |
| 彌陀區 | 3 | 苓雅區 | 8 |
| 永安區 | 3 | 新興區 | 4 |
| 阿蓮區 | 3 | 鼓山區 | 7 |
| 旗山區 | 旗山區 | 6 | 50 | 左營區 | 12 |
| 田寮區 | 2 | 四維北區 | 三民區 | 14 | 35 |
| 燕巢區 | 6 | 楠梓區 | 9 |
| 美濃區 | 9 | 大社區 | 3 |
| 內門區 | 5 | 仁武區 | 6 |
| 杉林區 | 5 | 鳥松區 | 3 |
| 六龜區 | 6 | 鳳山區 | 鳳山區 | 22 | 40 |
| 甲仙區 | 2 | 大寮區 | 10 |
| 茂林區 | 2 | 大樹區 | 8 |
| 桃源區 | 5 |  | | | |
| 那瑪夏區 | 2 |

1. 倘若該區報名隊伍數量眾多，視情況需求，主辦單位有權調整參賽學校比賽區域。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

附則二

**相關事項時程表**

|  |  |  |  |  |
| --- | --- | --- | --- | --- |
| **項**  **次** | **事項** | **日期** | **說明** | **備註** |
| 1 | 線上報名 | 114年  3月14日(五)  下午5時前 | 至高雄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網站（http://english.tgp.kh.edu.tw/），點選「訊息公告/競賽資訊/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線上報名」報名 | 無須紙本報名 |
| 2 | 資料上傳 | 於線上報名時上傳(1)校務行政系統學校資料管理模組各年級人數資料PDF檔、(2)參賽學生名冊word檔及掃描核章PDF檔、(3)自選曲歌詞PDF檔、(4)2首參賽歌曲無人聲版合併MP3檔、(5)學生著作及肖像權授權書合併PDF檔，逾期恕不受理。 | 附件一  附件二  附件三 |
| 3 | 參賽名單公告 | 114年  3月17日(一)  下午5時前 | 公告於高雄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網站（http://english.tgp.kh.edu.tw/） | 不另函文通知 |
| 4 | 各區參賽學校報名狀況  異常反應 | 113年  3月21日(五)  下午5時前 | 至本市英資中心網站確認報名狀況，倘有異常或調整需求請致電高雄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黃小姐(TEL:07-7104916)辦理，逾時恕不受理報名事宜。 | 不另函文通知 |
| 5 | 領隊會議 | 113年  3月26日(三)  下午2時 | 針對比賽規則說明及提醒，線上會議連結：[meet.google.com/ijo-dzwm-tpg](file:///C:\Users\User\Desktop\meet.google.com\ijo-dzwm-tpg)。核予研習時數1.5小時，請至全教網報名，研習代碼： | 不另行函文通知 |
| 6 | 各區比賽時間及順序 | 113年  3月28日(五)  下午5時前 | 各區比賽順序由電腦隨機排序，比賽順序公布於高雄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網站。 | 不另函文通知 |
| 7 | 比賽場地資訊 | 各區比賽場地資訊(舞台規格、報到處、比賽人員進出動線、停車資訊等)，公告於高雄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網站。 |
| 8 | 更動報名資料 | 113年  4月7日(一)  下午5時前 | 若有變更指導人員或曲目之需求，請將變更內容[寄至ketr002@tgp.kh.edu.tw](mailto:寄送至ketr002@tgp.kh.edu.tw)英資中心黃小姐，逾期恕不受理。 |  |
| 9 | 更換比賽順序 | 若各校有不可抗力之因素需更換比賽順序，請自行找尋他校更換，兩校需簽署更換同意書PDF檔[寄送至ketr002@tgp.kh.edu.tw](mailto:寄送至ketr002@tgp.kh.edu.tw) 英資中心黃小姐。 | 附件五 |
| 10 | 成績結果公告 | 比賽隔日  下午5時前 | 比賽結果及各區評審總評將公布於英語教育資源中心網站。 |  |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

附則三

**指定曲目規範**

本次比賽將指定曲目共10首，依難度分為易、中、難等三種難度，各校可依學生程度擇取適當難度演唱。

|  |  |  |
| --- | --- | --- |
| **難度** | **曲目** | **樂曲參考**  (僅供練習參考，比賽時請以去人聲版本為主) |
| 易 | 1.Once I Caught A Fish Alive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yYAqKYPTciQ> |
| 2.You Are My Sunshine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KBXk-2iTClQ> |
| 3.The Hokey Pokey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TzZ49nwYKFA> |
| 中 | 1.Do Re Mi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drnBMAEA3AM> |
| 2.I‘ve Been Working On The Railroad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_oV1cvkCZmQ> |
| 3.The Show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elsh3J5lJ6g> |
| 4.Proud of you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Bkdg8_A1wXc> |
| 難 | 1.Count on me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UpHHPkLkoG8> |
| 2.Something just like this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Vn5TIxI8LiE> |
| 3.Take These Wings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bW9AraM1yvk> |

**注意：**

1. **指定曲音樂僅供參考用，比賽時樂曲音檔不限版本但需無人聲。**
2. **若參考音檔音域不符學生演唱，可自行調整伴唱調高。**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

附則四

**評分指引Rubrics**

|  |  |  |  |  |
| --- | --- | --- | --- | --- |
| 等第  評分標準 | A特優 | B優等 | C甲等 | D佳作 |
| 發音與咬字  (佔40分) | 歌唱時能以正確的英語發音、適切的語調表現歌曲情境，並且咬字清晰，僅有少數2~3個錯誤，但不妨礙聽者的理解。 | 歌唱時大多能以正確的英語發音、適切的語調表現歌曲情境，但咬字尚可，有少數4~5個錯誤，偶爾妨礙聽者的理解。 | 歌唱時英語發音正確性較低，英語的語調較不符合歌曲情境，且有較多咬字不清楚、容易造成聽者無法理解歌詞意思。 | 歌唱時英語發音正確性偏低，英語的語調大多不符合歌曲情境，且有許多咬字不清楚、嚴重造成聽者難以理解歌詞意思。 |
| 40~36分 | 35~32分 | 31~28分 | 27~1分 |
| 音準、音色與節奏  (佔40分) | 音準正確；共鳴優美；音色質感細膩；呼吸、速度節奏穩定。 | 音準大致正確；節奏明確，音色、共鳴略有處理，歌聲頗為優美。 | 音準大致正確、節奏拍點尚可；音色無甚修飾，音色共鳴位置應再調整。 | 音準、節奏錯誤率高，無法與伴唱音樂合於同一調性內；音色不佳。 |
| 40~36分 | 35~32分 | 31~28分 | 27~1分 |
| 詮釋與技巧  (佔20分) | 團隊整體表現佳，樂曲詮釋層次豐富，歌聲富有表情、內涵，演譯頗具特色。 | 團隊秩序佳、歌唱時整齊度佳、整體音量適中，歌曲速度、節奏穩定，樂曲表現佳。 | 團隊秩序及整齊度尚可、整體音量、歌曲節奏穩定性較缺乏，樂曲表現平平。 | 團隊整齊度待加強、速度、音量、節奏不穩定性，歌曲表現待加強。 |
| 20~18分 | 17~16分 | 15~14分 | 13~1分 |
| 平均成績達90分以上為特優  平均成績達80分以上為優等  平均成績達70分以上為甲等  平均成績達69分以下為佳作 | | | | |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參賽學生名冊**

附件一

|  |  |  |  |
| --- | --- | --- | --- |
| 學校全銜 |  | | |
| 校　　長 |  | 指定曲 |  |
| 指導老師1 |  | 自選曲 |  |
| 指導老師2 |  | 曲目順序 | □指定-自選 □自選-指定 |
| 指導老師3 |  | 參賽班級 | 年 班 |
| 指導老師4 |  | 是否跨班 | □是(僅供班級人數為14人以下者填寫)  □否 |
| 比賽分區 | □岡山區 □四維北區  □旗山區 □四維中區  □鳳山區 □四維南區 | 勾選組別 | □A組 □B組 |
| 參賽人數 | 正式參賽人數共　　位 | 候補人數 | 共 位  (候補人員至多2位請於參賽者名冊備註欄註明-候補)(僅供班級人數為14人以下者填寫) |
| 競賽當日  領隊姓名 |  | 手機號碼 |  |
| 學校電話 |  |
| 備 註 |  | | |

參賽學生證明　　（免備文）

茲證明本校參加「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

冊列參賽同學（如後所列）皆為具本校在學之學生。

特此證明

請蓋學校關防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

第1頁共 頁（續頁請蓋騎縫章）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參賽學生名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姓 名 |  | 2 | 姓 名 |  | 3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4 | 姓 名 |  | 5 | 姓 名 |  | 6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7 | 姓 名 |  | 8 | 姓 名 |  | 9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10 | 姓 名 |  | 11 | 姓 名 |  | 12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13 | 姓 名 |  | 14 | 姓 名 |  | 15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16 | 姓 名 |  | 17 | 姓 名 |  | 18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19 | 姓 名 |  | 20 | 姓 名 |  | 21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22 | 姓 名 |  | 23 | 姓 名 |  | 24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第2頁共 頁

（續頁請蓋騎縫章）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參賽學生名冊**

**跨班級或跨年級用(限班級人數14人以下者填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姓 名 |  | 2 | 姓 名 |  | 3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班 級 |  | 班 級 |  | 班 級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備 註 | 例：候補 | 備 註 |  | 備 註 |  |
| 4 | 姓 名 |  | 5 | 姓 名 |  | 6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班 級 |  | 班 級 |  | 班 級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備 註 |  | 備 註 |  | 備 註 |  |
| 7 | 姓 名 |  | 8 | 姓 名 |  | 9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班 級 |  | 班 級 |  | 班 級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備 註 |  | 備 註 |  | 備 註 |  |
| 10 | 姓 名 |  | 11 | 姓 名 |  | 12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班 級 |  | 班 級 |  | 班 級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備 註 |  | 備 註 |  | 備 註 |  |
| 13 | 姓 名 |  | 14 | 姓 名 |  | 15 | 姓 名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班 級 |  | 班 級 |  | 班 級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備 註 |  | 備 註 |  | 備 註 |  |
| 16 | 姓 名 |  | 17 | 姓 名 |  | 18 | 姓 名 |  |
| 班 級 |  | 班 級 |  | 班 級 |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生理性別 |  |
| 座 號 |  | 座 號 |  | 座 號 |  |
| 備 註 |  | 備 註 |  | 備 註 |  |

第2頁共 頁

（續頁請蓋騎縫章）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

附件二

**自選曲目歌詞**

|  |  |
| --- | --- |
| **校名：** | **自選曲目：** |
| (頁數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 |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

附件三

**學生著作及肖像權授權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 ­(法定代理人)，茲同意並授權拍攝者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於113學年度英語歌唱比賽活動中，以無償、合理使用之方式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本人子女之肖像，由拍攝者使用於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及高雄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辦理之活動與相關成果、公開之媒體等露出呈現上使用。有關肖像使用權參閱下列事項：

1. 謹遵守肖像內容以參加活動為主，不涉及學生私人領域。
2. 謹遵守肖像做為教學、學術研究或出版之使用，非其他用途。
3. 已事前徵求家長同意，事後不再另行通知。
4. 本同意書於簽署完成後開始生效。

因學生為未成年人，需要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敬請貴家長請惠允考量授權。

本人同意上述著作（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該拍攝者就該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權。

此致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立同意書人

學生姓名：

法定代理人： (簽名)

與學生關係：

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

附件四

**選手自願放棄本次競賽參賽權聲明書**

本人\_\_\_\_\_\_\_\_\_\_\_\_\_\_\_\_為\_\_\_\_\_\_\_\_\_\_\_\_\_\_\_\_ (校名) \_\_\_\_\_\_年\_\_\_\_\_\_班學生，因故無法參加高雄市113學年度國小英語歌唱比賽，自願放棄參賽權，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行受理參加本次競賽報名，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 致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  |  |  |
| --- | --- | --- | --- |
|  | | | |
| 參賽學生簽名 |  | 學校關防 |  |
| 指導老師簽名 |  |
| 參賽學生家長  （或監護人）簽名 |  |

中 華 民 國 114年 月 日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歌唱比賽**

附件五

**更換比賽順序同意書**

本校\_\_\_\_\_\_\_\_\_區\_\_\_\_\_\_\_\_\_\_\_\_\_國小參加114年\_\_\_月\_\_\_日＿＿＿＿區 組英語歌唱比賽，原定比賽順位第\_\_\_號，但因＿＿＿＿＿＿＿＿＿＿＿＿＿＿＿＿＿＿＿＿＿＿＿＿＿＿＿＿＿＿＿，需更換比賽時程。

經與\_\_\_\_\_\_\_\_\_區\_\_\_\_\_\_\_\_\_\_\_\_\_\_\_\_\_\_\_(他校名)協調後，確定更換比賽順序。

**請填寫協調後比賽時間：**

**申請學校：**

原比賽順序：

更換後比賽順序：

申請人姓名與聯絡電話：

申請人核章：

申請學校校長核章

**協調學校：**

原比賽順序：

更換後比賽順序：

負責人姓名與聯絡電話：

負責人核章：

協調校校長核章

經雙方協調同意後，對於更換比賽順序之結果不得有異議。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